

货物购销合同

合同编号: 2025042104

签订地点: 岑溪市

甲方(采购方): 岑溪市第三幼儿园

乙方(供货方): 岑溪市亿发广告装饰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,甲方委托乙方购买多媒体设备/幼儿玩具器材等,现就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,要求双方共同遵守。

第一条 合同标的物

1.1 货物明细(参数详见附件清单):

序号	名称/规格	单位	数量	单价	合计	备注
1	秋千架悬吊组合	架	1	19800	19800	
2	二人滑行车	辆	2	1500	3000	
3	四人滑行车	辆	2	2980	5960	
4	幼儿两轮滑板车	辆	2	1080	2160	
5	双人兜风车	辆	2	1980	3960	
6	双人出租车 A	辆	2	2250	4500	
7	独木桥-方木型	座	1	9980	9980	
8	独木桥-云梯型	座	1	9980	9980	
9	方梯	张	1	980	980	
10	方梯	张	1	1050	1050	
11	方梯	个	1	1280	1280	
12	方凳	个	1	980	980	
13	方凳	个	1	1050	1050	
14	方凳	张	1	1280	1280	
15	建筑积木	套	1	21500	21500	
16	智慧多孔积木	套	3	2150	6450	
17	小丑关节 机器人拼搭	套	3	1050	3150	
18	玉河智慧积木	套	3	1050	3150	
19	魔珠拼搭积木	套	3	1350	4050	
20	EVA 动物积木	套	5	3280	16400	

21	EVA 交通积木	套	5	5680	28400	
22	蒙氏教具	套	5	34800	174000	
23	超大号沙滩玩具	套	3	4500	13500	
24	木板支架展板	个	15	158	2370	
25	幼儿园多人协力助力车	辆	5	680	3400	
26	鸿运当头彩球	个	4	650	2600	
27	充气旱地龙舟	个	7	758	5306	
28	儿童舞狮	套	8	288	2304	
29	户外探索昆虫盒	套	20	35	700	
30	放大镜	面	13	25	325	
31	羊角球	个	20	98	1960	
32	拱门	组	5	450	2250	
33	篮球	个	40	45	1800	
34	安吉滚筒	个	30	480	14400	
35	大号量杯套装	套	10	55	550	
36	中号量杯套装	套	10	45	450	
37	小号量杯套装	套	10	35	350	
38	沙池工具 1	套	4	9800	39200	
39	小羊上山分级读物	套	3	998	2994	
40	《大美中国》	套	3	580	1740	
41	3-6 岁经典绘本	册	1550	50	77500	
42	2MM 麻绳	卷	16	15	240	
43	4MM 麻绳	卷	15	45	675	
44	8MM 麻绳	卷	14	55	770	
45	10MM 麻绳	卷	10	68	680	
采购计划编号：CXZC2024-W1-08226						
总计金额(大写)：人民币肆拾玖万玖仟壹佰贰拾肆元整						
总计金额(小写)：¥499124.00 元						

第二条 质量与技术标准

2.1 备货条款：甲方应在订单中明确需求数量，双方协商，合法依规签订合同。

2.2 乙方保证货物符合：

☐国家标准 ☐行业标准 ☒采购文件要求

2.3 质量异议期：采购一般货物时，甲方需在收货后 7 个工作日内提出书面异议（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）；采购精密或大型设备时，甲方在收货后 15 个工作日内异议期（需排除甲方操作不当情形），上述情况逾期视为验收合格。

2.4 非乙方原因导致的质检费用由甲方承担。

2.5 质量连带责任：因甲方指定品牌/参数导致出现的问题，乙方免责。

第三条 交货及验收

3.1 开票标准：乙方开具增值税电子发票（普通发票）

3.2 交付流程：

① 乙方政采云系统推送发货通知 → ② 甲方 2 个工作日内确认 → ③ 配送签收即视为交付完成

3.3 交货方式：☒乙方送货至甲方指定地点（运费包含在总价中） ☐甲方自提

3.4 验收标准：乙方确保商品全新，以采购文件及本合同为准，甲方不得擅自提高验收标准。

3.5 大型设备需提供安装调试服务的，安装调试期间由甲方为乙方提供一切便利条件，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安装不能正常进行，则调试日期顺延。

3.6 逾期验收条款：甲方超过 5 个工作日未验收，自动视为合格。

3.7 风险划分：货物损毁风险在甲方签收前由乙方承担，签收后转移至甲方（甲方发生延期验收情况，视情形双方商议收货日期，逾期甲方责任自负）。

第四条 付款条款

4.1 付款方式：☐政采云平台线上支付 ☒银行对公账户转账 ☐现金

第五条 违约责任

5.1 甲方违约情形：

无故拒收货物：需支付本次合同签订项目的含税总额 20%违约金。

5.2 乙方违约情形：

逾期交货：在甲方要求下一定时间内尽快交货完毕（因故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逾期交货除外）

质量问题：按照出厂方提供的保修期限内进行保修（排除甲方不当使用情形）

第六条 知识产权与保密

6.1 甲方不得擅自复制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。

6.2 政采云平台交易数据（含历史报价）归乙方所有，甲方仅限本次采购使用，甲方不得用于第三方商业用途。

第七条 合同解除

7.1 出现以下情形乙方可单方解除：

☒ 甲方逾期付款达合同金额 50%

☒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签验收单超 3 次

☒ 甲方擅自变更采购需求导致合同无法履行

第八条 其他约定条款

8.1 平台订单自动视为合同组成部分，线上验收流程与线下具有同等效力。

8.1 技术标准：以乙方投标文件为准，商务条款以本合同优先。

8.2 合同变更：须双方书面确认，口头变更无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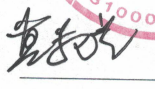
8.3 不可抗力：受影响方需在 48 小时内书面通知对方。

8.4 争议解决：优先采取友好协商方式，争议发生之日起 15 日内书面磋商，协商不成由乙方所在地法院管辖。

8.5 司法成本：败诉方承担律师费、公证费等维权费用。

8.6 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解决，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双方代表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 岑溪市第三幼儿园

法定代表人：

日期：2024 年 12 月 31 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 岑溪市亿发广告装饰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

日期：2024 年 12 月 31 日

